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

2020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九、机构运行信息表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能、职责

承担国家、自治区有关产品质量的监督抽查检验、专项抽查检验、发证检验、日常抽查和委托检验、司法委托检验和仲裁检验；承担全盟量值传递、生产及流通领域产（商）品量检测、计量器具产品质量检验，执行国家强制和依法管理在用计量器具的检定、校准、检测工作；为社会提供技术服务，为行政执法提供技术保障，为各级政府经济管理提供科学依据，保证全盟计量单位的统一和量值的准确可靠。可开展产品质量检验：食品类22种产品356个参数，非食品类10类258种产品836个参数；开展计量检定/校准/检测项目：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44 项，可开展70余种在用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和5个参数的预包装产（商）品量检测工作。

具体职责如下：

（一） 产品质量检验、检测职责

承担柴油、汽油、柴（汽）机油、润滑油、防冻液、化肥、食品包装物及食品相关产品、化妆品、洗涤用品的产品质量检验；

承担食品类产品的理化指标和微生物指标的检验，可开展各种酒类、乳制品、饮料、冷饮、生产（生活）饮用水、各种调味品、农副产品农药残留、各种糖类、原粮、成品粮、淀粉及淀粉制品、食用植物油、熟肉制品等产品质量检验。

承担建筑材料物理性能和化学分析检验，可开展烧结砖、瓷砖、路面砖、石材（天然花岗岩）、玻璃等物理性能及放射性检验；砂、石、水泥、混凝土、钢筋、钢质门、塑窗及配件、煤炭、木炭、空心楼板、烟道、欧式构件、网围栏及栏杆、各种管材等产品质量检验。

承担其他综合类产品质量检验，可开展轻型汽车、拖拉机、脱粒机、收割机等各种农用机械、农用运输车、农用挂车、原木及木制品、造纸木片及锯材、各种地板、硬质纤维板、免漆板、印刷制品、絮用纤维制品、低压电器、手机电池、电线、电缆、水暖制品、摩托车乘员头盔/安全帽、扣件、玻璃钢化粪池、防水卷材、建筑用涂料、建筑用腻子、珠宝玉石等产品质量检验。

（二）计量检定/检测职责

承担长度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

标准6项，可开展千分尺、千分表、百分表、游标卡尺、游标高度尺、经纬仪、水准仪、电话计时计费装置、显微镜、投影仪、钢直尺、钢卷尺等长度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电磁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3项，可开展交、直流电流表、电压表、功率表；钳形电流表、单相电能表、三相电能表等电磁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光学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3项，可开展焦度计、验光机、验光镜片箱、阿贝折射仪、照度计等光学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力学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6项。

质量：可开展天平、砝码、非自动衡器、电子皮带秤、重力式装料秤、自动检重秤、案秤、电子计价案秤、台秤、汽车衡（包括电子、机械、机电）等质量计量器具检定/校准/ 检测工作。

流体力学：可开展金属量器、立式金属计量罐、卧式金属计量罐、汽车计量罐车、燃油加油机、流量计、定量

（ 可调）移液器、量杯、量筒、量提、微量进样器、注射器、定量灌装机（含大型一次成型机）、密度计、石油密度计、酒精计等流量、容量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其他力学：可开展拉力（压力、万能）材料试验机、中小力试验机、扭矩扳子、出租车计价器、车速里程表、机动车前照灯检测仪、滚筒式车速表校验台（转速表检定装置）、汽车侧滑检验台、机动车检测专用轴（轮）重仪、滤纸式烟度计、汽车排放气体测试仪、透视式烟度计（烟度分析仪）、加气机、氧气表、压力表、标准压力表、血压计（表）、数字压力计、水表、燃气表、热量表等其他力学计量器具检定/校准/ 检测工作。

承担热工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项，可开展温度计、体温计、数字温度指示调节仪等热工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声学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项，可开展B超等声学计量器具检定工作。

承担无线电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项，可开展心电图机、心电监护仪等无线电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电离辐射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项，可开展医用诊断X辐射源等电离辐射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物理化学计量检定/校准/检测工作，建立社会公用计量标准12项，可开展酸度计、浊度计、可见分光光度计、单（ 双）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紫外可见近红外分光光度计、红外分光光度计、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荧光光度计、荧光分光光度计、液相色谱仪、气相色谱仪、电导率仪、可燃气体报警器、酶标分析仪、全自动（半自动）生化分析仪、水分测定仪、粮食水分仪、容重器等物理化学计量器具检定/校准/检测工作。

承担预包装产（商）品净含量检测，可开展生产及流通领域质量、体积、长度、面积、计数等五个参数的预包装产（ 商）品净含量检测。

二、机构设置

我部门是副处级单位。

核定编制 67 人，设定岗位：副处级 1 人，正科 13 人，副科 8 人。

专业技术人员 46 人，管理岗 21 人，工勤岗 13 人；内设 10个正科级管理机构。

纳入 2020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情况：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	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378.50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增加350.88万元，增长34.14%，变动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经费增加。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717.9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690.37万元，增长67.18%，变动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经费增

加。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计1717.9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增加690.37万元，增长67.18%，变动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经费增加。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66.14万元，与预算相比增长338.54万元，增长32.94 %，变动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经费增加。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381.11 万元，与预算相比本年支出增长 353.49 万元，增长 34.40%。主要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经费增加。

二、关于 2020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1740.29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3.77万元，增加3.26%。

其中：

（1）收入决算总计1740.29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决算合计1,378.5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6.75万元，增长10.23%，变动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住房公积金、社会保障经费增加。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9.96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4.64万元，增长（减少）71.21%，变动原因：使用上年结转部分专项经费，所以使用非财政拨款经费减少。

3.年初结转和结余351.8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6万元，增加0.79%，变动原因：结转当年专项经费。

(2)支出决算总计 1,740.28 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决算合计1,403.4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4.72万元，增长8.06%，变动原因：增加在职人员晋升工资、社保缴费、住房公积金相对增加。

2．结余分配0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我单位。与上年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减少）0%，变动原因：与上年相比无变化。

3.年末结转和结余336.87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此项

资金是附属实验楼工程往来款，尚未验收转固。与上年相比，（减少）14.95万元，（减少）4.25%，变动原因：使用上年结转专项经费。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总计1,378.50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1,378.5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9.96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51.83 万元；支出总计 1,740.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36.8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 89.77 万元，增长5.4%；支出总计增加 89.77 万元，增长 5.4%。主要原因：相比 2019 年增加专用车辆、设备购置费用增加。

（二）关于 2020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1,378.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66.16 万元，占 99.1%；其他收入 12.34 万元，占 0.9%。

财政拨款支出包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其他收入是：内蒙古自治区纤维检验局每年在我盟绵羊绒检验， 我所配合工作给予的补偿经费 12.00 万元，0.34 是利息收入。

（三）关于 2020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1,403.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3.94 万元，占 80.8%；项目支出 269.47 万元，占 19.2%；

（四）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1,717.9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51.83 万元；支出总计 1,717.99 万元，

其中： 年末结转和结余 336.8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增加129.52 万元，增长 8.2%；支出增加 129.52 万元，增8.2%。

主要原因：一是专项经费增加；二是上年预留专项业务经费；三是在职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相对社会保障经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福利费、未休假补贴增加。

关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支出（类）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69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7.69万

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同工同酬退役士兵岗位工资社保费未纳入预算。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基础（项）年初预算160.00万元，支出决算254.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9.08%，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94.52万元，增长59.08%。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追加专用车辆购置、设备购置费。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776.49万元，支出决算803.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3%，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6.61万元，增长3.43%。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本年人员工资正常晋升经费增加、相对福利费、工会经费。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费（项）年初预算19.78万元，支出决算19.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6.2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86.27万元，决算数

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由财政统一待列，未下达至预算单位。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43.14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43.14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职业年金由财政统一待列，未下达至预算单位。

4、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8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8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本年新增死亡人员1人，增加抚恤金。

5、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03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03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退役士兵人员保险由财政统一代列，未下达预算单位。

6、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3.96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3.96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等社会保险由财政统一待列，未下达预算单位。

（3）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0.62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0.62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医疗保险由财政统一待列，未下达预算单位。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4.55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24.55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医疗保险由财政统一待列，未下达预算单位。

（4）农林水支出（类）

1.扶贫（款）其他扶贫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5.68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5.68万元，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此款为扶贫干部补助，由组织部统一列入预算发放。

（5）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71.34万元，支出决算73.9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66%。决算数与年初差异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工资正常晋升，增加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七）关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22.9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25.70万元，完成预算的 112.2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5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12.66%；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与预算差异情况的原因：一 按照中央八项规定压缩公务接待费。二 公务用车维护费超预算主要原因是：本部门 16台业务用车，常年在六个旗县市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非强制检定任务，车辆年久，维护维修费、燃油费用增加。

2、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0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25.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5.35 万元，占 98.6%；公务接

待费支出 0.34 万元，占 1.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较上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公务接待费支出 0.34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34万元，接待 2 批次，共接待 10 人次。主要用于接待自治区纤维检验局来兴安盟实验室进行资质认定扩项评审。公务接待费较上年减少0.02 万元，减少5.56%。主要原因是响应党中央号召厉行节约，压缩“三公”经费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35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5.35 万元，用于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其他费用。车均运维费 1.5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上年减少0.2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比上年预算0万元增加减少0万元，增加减少0.00%。主要原因：因为上半年疫情影响导致用车减少。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6 辆。

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0年检测业务费项目 ”开展了部门评价，评分均为90分以上，评价结果为优。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4.52万元，检测业务费项目，分别委托相关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以上项目完工验收合格率达到100%，按期完成投资，项目成本控制在概算内，对地区经济发展起到明显促进作用，改善了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年末绩效目标达标。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在 2020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检测业务费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结论为 “优”。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254.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9.0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内蒙古石化院的委托，我盟煤化工工程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35 万吨合成氨、240 万吨尿素项目一期工程、兴安博源 3052 化肥项目检验、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委托检验、配合自治区纤检局完成羊毛公检工作检验、乌兰浩特市、科右前旗、科右中旗、突泉县、扎赉特旗、阿尔山市所有医院、乡镇卫生院及眼镜店的强检

计量器具的计量检测工作，坚持计量监管与服务相结合，完成强检计量器具、非强检计量器具、环境监测、安全防护计量器、检测电子汽车衡、检测的工地实验室S302 线三阿段二期 SAZCB 工地，S204 线浩查段、省道 309 线阿力得尔至突泉段和省道 S205 线音青公路（蒙吉界）段、扎旗至阿尔山旅游线等 10 多家施工单位，检测试验机、电子天平、量具。流通领域在用衡器电子计价秤、完成盟内 12 家混凝土搅拌站在用计量器具检定。完成加气机检定、检测全盟范围内企事业单位涵盖交通、建筑、医疗、环保、防疫等 150 家在用计量器具法定检定工作，共检测试验机、水泥软连、测力环、电子天平、量具、百分表、砝码、灌装机、经纬仪和水准仪、机动车测速仪、出租车计价器、水表、压力表及各类实验室设备校准、全盟各检车线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及非强制检定、检定加油机、可燃气体报警器、流量计等。

按时完成预定目标，保护了消费者的利益不受侵犯，提高量值溯源的准确性，达到预期效果，带动企业提高产品质量，服务对象满意度达到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基础业务费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张立志2827111		
主管部门	兴安盟市场监管局		实施单位	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验检测中心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54.52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0	254.52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160	254.52	-	100%	10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1：全面高效完成产品质量检验计量检测指标任务 为企业提供食品生产许可、保证产品销售、产品质量控制及化肥生产企业原材料成品检验，为政府质量监管提供技术服务。检验化肥、建材、成品燃油、商品煤、农机、电线电缆等产（商）品。完成加油机、血压计、x光机、水表、压力表、计价器、衡器等在用计量器具检定。 目标2：积极有效做好产品质量检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 （一）质量检验工作：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受兴安电业局委托，兴安盟红城500kV开关站收尾工程、兴安河东66kV变电站新建工程。完成砂、石、水泥、配合比、钢材、试场强度等检验82批次。 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受内蒙古石化院的委托，承担我盟煤化工工程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135万吨合成氨、240万吨尿素项目一期工程、兴安博源3052化肥项目原材的检验工作。 委托检验的红砖、煤、钢材、水泥、砂、石、砌块、网围栏、围栏桩等材料。 兴安盟产品质量计量检测所，配合自治区纤检局完成羊毛公检工作，对兴安盟乌兰浩特关店羊毛市场、科右前旗索伦镇、扎旗新林、突泉、中旗等地今年羊毛的收购量和来源进行走访调查，完成羊毛公检并出具检验报告。 有效开展贵金属珠宝玉石的鉴定工作。 （二）计量检测工作：认真做好医疗卫生、贸易结算、环境监测、安全防护等领域的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对企业提出的检定申请按期及时提供免费检测。完成我盟及各旗县市疾控中心医院及各乡镇卫生院和环境监测站的强制检定计量器具的检定和非强制检定计量器具检定工作。关注民生、服务百姓，配合盟局开展“5.20世界计量日”活动，为社区群众免费检修血压计，进校园为近视学生检测视力，给他们讲解正确用眼知识。加强对盟内粮食收储企业电子汽车衡和流通领域在用衡器的检定。积极开展建筑领域和公路工程建设在用计量器具检定，完成委托检测的工地实验室S302线三阿段二期SAZCB工地，S204线浩查段、省道309线阿力得尔至突泉段和省道S205线音青公路（蒙吉界）段、扎旗至阿尔山旅游线等多家施工单位。完成盟内12家混凝土搅拌站在用计量器具检定，完成加气站22台加气机周期检定。加强全盟范围内出租汽车计价器、机动车检测线的检定工作。完成水表检定、压力表检定，各类实验室设备校准。积极有效地开展盟内各加油站燃油加油机、流量计和可燃气体报警器检测工作。对盟内各旗县市污水处理厂、燃气公司等在用计量器具进行检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1、按计划完成检定检测任务 2、资金使用合规、完工检定检测合格率100% 3、按期完成项目资金投入 4、合理控制成本 5、对经济发展的有明显促进作用 6、提升检定检测业务水平水平 7、改善通行服务水平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按计划完成检定检测任务	10		数量指标	10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20		质量指标	20	
			完工检测检验合格率					
		时效指标	按期完成项目投资	10		时效指标	10	

		成本指标	检定检测工作、设备传递，量值传递等费用均合理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10		成本指标	10	
	(30分）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经济发展的促进作用	10		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产品质量安全可靠	11		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9	
		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项指标	4		生态效益指标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带动企业提高产品质量	5		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9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善检测检定服务水平满意度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总分				100			88	

项目自我评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检测业务费项目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全年预算数为 160 万元，执行数为 157.2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2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受内蒙古石化院的委托，我盟煤化工工程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35 万吨合成氨、240 万吨尿素项目一期工程、兴安博源 3052 化肥项目检验 465 批次。各企事业单位及个人委托检验 424 批次。配合自治区纤检局完成羊毛公检工作检验 5500 吨。乌兰浩特市、科右前旗、科右中旗、突泉县、扎赉特旗、阿尔山市所有医院、乡

镇卫生院及眼镜店的强检计量器具的计量检测工作，坚持计量监管与服务相结合，完成强检计量器具 761 台件，非强检计量器具 212 台件。环境监测、安全防护计量器 3466 台件，出具电子汽车衡 221 台，检测的工地实验室 S302 线三阿段二期 SAZCB 工地，S204 线浩查段、省道 309 线阿力得尔至突泉段和省道 S205 线音青公路（蒙吉界）段、扎旗至阿尔山旅游线等 10 多家施工单位，共检测试验机 179 台、电子天平 256 台、量具 78 件。流通领域在用衡器电子计价秤 3715 台。完成盟内 12 家混凝土搅拌站 63 台件在用计量器具检定。完成加气机检定 141 枪。

检测全盟范围内企事业单位涵盖交通、建筑、医疗、环保、防疫等 150 家在用计量器具法定检定工作，共检测试验机、水泥软连、测力环、电子天平、量具、百分表、砝码、灌装机、经纬仪和水准仪、机动车测速仪、出租车计价器、水表、压力表及各类实验室设备校准共计 13270 余台件。全盟各检车线在用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及非强制检定 570 台件。检定加油机 4018 枪次、可燃气体报警器 185 台次、流量计 16 台次。

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更加努力完成产品质量检验计量检

测指标任务，积极有效做好产品质量检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为全盟提供产品质量计量检定检测服务、本地区最好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立及量值传递、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其他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生产流通领域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检验、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该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98分，绩效评价结果为“优”。重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详见部门（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一、基本情况：预算部门职能、事业发展规划、预决算情况、项目立项依据等；为全盟提供产品质量计量检定检测服务、本地区最好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立及量值传递、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其他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生产流通领域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检验、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1、全面高效完成产品质量检验计量检测指标任，积极有效做好产品质量检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有效开展贵金属珠宝玉石的鉴定工作。为全盟提供产品质量计量检定检测服务、本地区最好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立及量值传递、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其他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生产流通领域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检验、

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为保障项目资金用实、用好、发挥效能， 区财政严格按照批准的项目和资金计划执行，不存在截留或挪用专项资金，未影响项目进度。同时，严格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相关会计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规范，专项资金实行了单独核算.全面高效完成产品质量检验计量检测指标任务， 积极有效做好产品质量检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为全盟提供产品质量计量检定检测服务、本地区最好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立及量值传递、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其他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生产流通领域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检验、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二、绩效目标及其设立依据和调整情况；在职人员工资、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在职人员带薪休假、退休人员工资,办公经费、残疾人保证金等 706 万。邮电费、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等 91 万。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印刷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专用设备购置费等 160 万全部足额完成。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78 万，专用设备购置 19.3 万元。

三、管理措施及组织实施情况；传递标准器 200 台

（件）， 我盟煤化工工程乌兰煤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135 万吨合成氨、240 万吨尿素项目一期工程、兴安博源 3052 化肥完成委托检验的红砖、煤、钢材、水泥、砂、石、砌块、网围栏、围栏桩等材料 60 余批次。人员工资全部发放到位，公积金全部缴纳。

2、缴纳残疾人保障金，3、支付取暖费，支付工会经费、培训费加强办公经费、业务费利用率，提高职工业务能力和水平， 从而提高全所检验检测效率。

四、总结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检测业务费项目在上级有关部门的关心，帮助下，顺利推进，圆满完成任务，并经全盟用户评价，达到预期目标，截止 2020 年 12 月目标已经全面完成 。

五、说明未完成绩效目标及其原因；全部完成。

六、下一步改进工作的意见与建议；在下一步的工作中，更加努力完成产品质量检验计量检测指标任务，积极有效做好产品质量检验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为全盟提供产品质量计量检定检测服务、本地区最好计量标准、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

立及量值传递、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其他检定和产品质量检验、生产流通领域定量包装商品计量检验、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9.6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6.41 万元，增长 8.75%。主要原因是：工会经费比例增加。机关运行主要经费包括：办公费 1.27 万元、水费 0.57 万元、电费 2.00 万元、邮电费 3.00 万元、取暖费 32.42 万元、物业管理费16.82 万元、差旅费 4.46 万元、维修（护）费 1.01 万元、公务接待费 0.34 万元、专用材料费 1.01 万元、专用燃料费 0.27 万元、工会经费 11.89 万元、公务用车

维护费 2.10 万元、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48 万元。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16.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比 2019 年 减少28.42万元，降低62.99%，主要原因是：压缩经费购置专用设备减少。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6.7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4.58 万元，增长 37.8%， 主要原因是：上年政府采购漏做 4.5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6 辆。主要用于：本部门业务用车，常年在六个旗县市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非强制检定工作，其他用车 16 辆，主要是用于本部门业务用车，常年在六个旗县市完成计量器具强制检定、非强制检定任务。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套），主要是笔误填错行，比 2019 年增加 1 台（套），主要原因是笔误填错行，实际没有增加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1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主要原因：单位原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因为笔误填错行，比 2019 年减少-1 台（套）， 主要原因笔误填错行，实际并没有减少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 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单位应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单位专业性较强的名词要进一步解释说明，具体可参阅中央主管部门公开内容。）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

入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

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

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 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非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单位，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

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 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 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魏然 联系电话：0482-2827188